天津国际矿业权交易所

土石料交易竞买须知（别山项目）

一、竞买风险提示

竞买申请人在报名前，应充分了解土石料市场行情及生产、运输过程中有关环保、交通、安全的相关规定，并到实地考察，向委托人及现场管理单位详细了解土石料的情况及管理服务事项，谨慎参与竞买，相关风险由竞得人自行承担。

二、交易活动有关事项

1、竞买申请人在规定时间内根据公告要求前往天津国际矿业权交易所现场咨询、查阅资料并领取报名材料；也可通过电话咨询，自行登陆天津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http://ggzy.zwfwb.tj.gov.cn/jyxxqt/index.jhtml）下载报名材料。

现场查阅文件包括：

（1）成交确认书（范本）；

（2）销售合同（范本）；

（3）资产评估咨询报告摘要；

（4）交易服务费收费标准。

2、经预审，符合竞买条件且按照《竞买保证金交纳通知书》足额交纳竞买保证金的竞买申请人，确认其竞买人交易资格。

3、竞买人所有交易行为须全程服从天津国际矿业权交易所相关规定，如有违反规定行为，予以提醒，直至取消其竞买人交易资格。

4、竞买保证金的收取金额由委托人决定，具体收取金额和交纳截止时间见交易公告。

5、竞买人填报《交易报价单》，按照挂牌公告指定的挂牌时间和地点，进行现场报价，每次提交报价时间以天津国际矿业权交易所系统当场录入时间为准。

6、本次挂牌销售以增价方式进行报价，首次报价应等于或高于起始价，每次加价幅度不得小于公告中约定的加价幅度。在挂牌期间，竞买人可多次报价，报价一经提交，不得撤回。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竞买人报价相同的，先提交的报价为有效报价。

7、竞买人或其委托的受托人应在挂牌期限届满当日9:30前携带竞买人公章及本人身份证、交易资格确认书到达天津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挂牌期限届满，天津国际矿业权交易所现场宣布最高报价及报价者，并现场询问竞买人是否愿意继续竞价。如无竞买人愿意继续竞价的，挂牌期间最高报价者为竞得人，如有竞买人愿意继续竞价的，将以现场宣布的最高报价为起始价进行限时竞价。

8、挂牌期限届满当日10:00未按时到场的竞买人视为自行放弃参与现场限时竞价。

9、现场限时竞价首次报价须高于限时竞价起始价，每次报价应高于前一轮报价。加价幅度不得小于公告中约定的加价幅度。

10、竞买人应严格按照报价规则参加限时竞价。限时竞价开始后，交易系统开始第一次5分钟限时竞价，如在5分钟内任一时间点有新的报价，交易系统即从此时起顺延一个5分钟，竞买人开始新一轮报价，按此方式直至一个5分钟限时竞价内没有新的报价，在此5分钟结束时交易系统自动关闭报价通道，并确定成交结果。

11、限时竞价出现操作系统故障等不可抗力的情况时，天津国际矿业权交易所有权暂停限时竞价或组织重新进行限时竞价。

12、挂牌成交后，天津国际矿业权交易所当场宣布竞得人，并与竞得人须当场签订《成交确认书》，竞得人应按《交易服务费交费通知书》的要求，于《成交确认书》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向天津国际矿业权交易所交纳交易服务费。交易服务费收费标准按天津市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降低矿业权交易服务费收费标准的通知》（津发改价管〔2017〕944号）执行。。

13、 竞得人按《销售合同》完成首期货款支付并经销售方确认，且已足额交纳交易服务费后，竞得人交纳的竞买保证金在3个工作日内按原路退回竞得人（不计利息）。

如竞得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签订《成交确认书》或《销售合同》的，或未按《销售合同》支付相应货款的，所交竞买保证金不予返还，并承担因违约所造成的损失。

其他竞买人的竞买保证金于挂牌交易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原路退还（不计利息）。

14、《成交确认书》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天津国际矿业权交易所将交易结果发布于天津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限为3天。公示期间，天津国际矿业权交易所如未收到书面异议的，公示期结束后，将向已足额交纳交易服务费的竞得人出具《公示无异议证明》。

15、 成交结果公示无异议后，竞得人需在委托人指定时间内与销售方（委托人或委托人指定单位）签署《销售合同》，并按《销售合同》约定支付相关货款。

16、凡在交易过程中存在扰乱正常交易秩序、违约等行为的竞买人，将根据国家发改委印发的《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及相关规定处理。

17、本须知未尽事宜，按照《土石料交易指引（试行）》执行。

天津国际矿业权交易所

2022年5月11日

**本单位/本人已详细阅读并完全理解《交易竞买须知》，认可并承诺遵守《交易竞买须知》的全部内容*。***

 竞买申请人（盖章/签字及手印）：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

日期：2022年5月 日